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業務重組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Mulpha International Bhd.（「Mulpha」），該公司乃於吉隆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一間公眾公司。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附註28。

根據集團重組（「集團重組」）本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集團重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刊發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於聯交所上市。

集團重組後形成之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合併會計基準，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7號「集團重組之會計處理」編製。

由於本公司於集團重組前未有營業，故並無編製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財務報表。

## 2. 會計實務準則之採納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增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採納該等準則導致現金流量表及股本變動表之呈列方式出現變動。採納下列新增及經修訂會計政策對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 外幣

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外幣換算」，不再允許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按年度內結算匯率換算收益表（本集團以往乃採用該政策），而目前須按平均匯率換算。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對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 現金流量表

於本年度，集團採納了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表」。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被劃分為三類而非先前之五類，包括經營、投資及融資。利息及股息於過往乃作獨立呈列，現分別列入經營現金流量及融資現金流量。所得稅產生之現金流量，除非可獨立確認為投資或融資活動，否則均列入經營業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會計實務準則之採納 (續)

### 僱員福利

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了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此項準則引入僱員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之衡量規定。由於本集團僅參加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因此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對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投資證券之重估作出調整，以及根據香港一般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年內購入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績，自實際收購日起或至實際出售日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 商譽

綜合賬目所產生之商譽，乃指於收購日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所佔可確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中之金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將繼續持作儲備，並會於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時或當確定商譽已減值時在收益表內扣除。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或之後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以直線法根據其可使用經濟年限撥充資本及攤銷。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將於資產負債表中獨立呈報。

### 負商譽

負商譽乃指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所佔可確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中超出收購成本之金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將繼續持作儲備，並會於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時撥作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負商譽 (續)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因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乃在資產中扣除列賬。倘於收購日預計負商譽會導致虧損或支出，則於該等虧損或支出產生期間撥入收入內。其餘負商譽以直線法可確認已收購可折舊資產之剩餘平均可使用年限確認為收入。倘該等負商譽超出已收購可確認非貨幣資產之總公平價值，則即可確認為收入。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可確認減值虧損計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 所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綜合收益表包括本年度本集團於收購聯營公司後所佔之業績。在綜合資產負債表，所佔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額減任何可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集團於年內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乃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轉移時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乃根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利率按時間累計。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以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用作生產及行政用途之在建工程均按成本減任何已知減值虧損列賬。該等資產在可作其擬定用途開始時，方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折舊基準計算折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在建工程以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於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提撥折舊及攤銷準備，藉以撇銷其成本，茲列如下：

租賃土地	2%
香港樓宇	2%
香港以外中期租約 (包括續期租約)樓宇	租賃期間或50年內 (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4.5%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8%-20%
汽車	18%-25%
廠房、機器及設備	4%-18%

出售或棄用資產時所產生之盈虧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收益表中確認。

### 投資證券

投資證券乃以交易日基準確認，初期按成本值計算。

持至到期日債務證券以外之其他投資，列作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兩類。

投資證券(即持作指定長期策略目標之證券)乃按成本於其後之匯報日釐定，並經扣減任何非臨時性減值虧損。

其他投資乃按公平價值釐定，並計算包括在年內溢利或虧損淨額中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兩者中之較低值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方式計算。

### 減值

於結算日，本集團對其資產之賬面值進行審閱，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虧損。倘一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之賬面值將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減值 (續)

倘減值虧損隨後減少，該資產之賬面值將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往年資產確認為並無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減少即時確認為收入。

### 外幣

以港元以外貨幣計算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或已定約結算匯率最先入賬。以港元以外貨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因匯兌而引致之溢利及虧損均計入本期間之溢利及虧損淨額。

在綜合賬目時，本集團香港以外營運之資產及負債乃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收支項目乃按本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重新歸類為股本，並轉撥至本集團之換算儲備。該換算差額於出售業務期間確認為收入或開支。

### 稅項

稅項開支乃根據調整毋須課稅或不作減免項目後之年度業績而計算。時差乃來自為報稅而須予確認不同會計期間之若干收支項目，並於財務報表確認。因時差而產生之稅務影響，在有關負債或資產將於可見將來變現之情況下，按負債法計算並在財務報表內確認為遞延稅項。

### 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規定應付之租金，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撥入收益表處理。

### 退休福利費用

本集團應付予定額供款退休福利之供款將於到期時作為支出撥入收益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分類資料

### 按業務劃分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由三項營運部門組成，包括液體塗料、粉末塗料及溶劑。該等部門乃本集團呈報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液體塗料	—	生產及分銷液體塗料
粉末塗料	—	生產及分銷粉末塗料
溶劑	—	生產及分銷溶劑

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 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液體塗料 千港元	粉末塗料 千港元	溶劑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營業額</b>					
外部銷售	173,395	26,659	36,824	—	236,878
集團內公司間銷售	82,037	15,545	15,544	(113,126)	—
總銷售	255,432	42,204	52,368	(113,126)	236,878
經營業務溢利貢獻	28,647	1,234	5,223	—	35,104
融資成本					(8)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6,541
除稅前溢利					41,637
所得稅開支					(4,998)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6,63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分類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 (續)

###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液體塗料 千港元	粉末塗料 千港元	溶劑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102,645	15,781	21,800	—	140,22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904
未分配公司資產					80,117
綜合總資產					228,247
<b>負債</b>					
分類負債	30,449	4,681	6,468	—	41,598
未分配公司負債					9,121
綜合總負債					50,719
<b>其他資料</b>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開支	5,685	874	1,208		7,767
折舊及攤銷	2,713	417	576		3,706
呆壞賬之撥備	2,493	383	530		3,40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分類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 (續)

### 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液體塗料 千港元	粉末塗料 千港元	溶劑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營業額</b>					
外部銷售	140,600	29,389	26,576	—	196,565
集團內公司間銷售	78,578	17,722	15,656	(111,956)	—
總銷售	219,178	47,111	42,232	(111,956)	196,565
集團內公司間銷售按現行市價計算。					
經營業務溢利貢獻	27,757	770	4,998	—	33,525
融資成本					(7)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1,36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722
除稅前溢利					37,607
所得稅開支					(2,94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4,66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分類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 (續)

###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液體塗料 千港元	粉末塗料 千港元	溶劑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82,643	17,275	15,621	—	115,53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734
未分配公司資產					65,045
綜合總資產					183,318
<b>負債</b>					
分類負債	18,476	3,862	3,492	—	25,830
未分配公司負債					836
綜合總負債					26,666
<b>其他資料</b>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開支	4,950	1,035	936		6,921
折舊及攤銷	2,578	539	487		3,604
呆壞賬之撥備	602	126	113		84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分類資料 (續)

### 按地區劃分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市場 (不計貨品之原產地) 劃分之營業額分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香港	<b>176,501</b>	173,278
中國	<b>60,377</b>	23,287
	<b>236,878</b>	196,565

以下為分類資產之賬面值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分析，乃按資產所處地區分析:

	分類資產之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香港	<b>170,551</b>	156,898	<b>5,804</b>	5,922
中國	<b>57,696</b>	26,420	<b>1,963</b>	999
	<b>228,247</b>	183,318	<b>7,767</b>	6,92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經營溢利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	36,413	35,3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括董事之酬金減沒收供款	813	768
總員工成本	37,226	36,106
核數師酬金	551	75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與攤銷	3,706	3,604
董事之酬金		
— 袍金	120	—
— 其他酬金	5,022	5,210
	5,142	5,2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701	346
呆壞賬之撥備	3,406	841
投資於證券之未變現持有收益	89	—
付予一家聯營公司之技術費用	9,362	—
及已計入：		
銀行利息收入	951	1,694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利息收入	—	82
來自有關人士之利息收入	142	253
出售投資證券之收益	160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

### (a) 董事酬金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0	—
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3,233	3,3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7	237
花紅	1,789	1,848
	<b>5,379</b>	<b>5,447</b>

董事之酬金介乎下列範疇：

	二零零二年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一年 董事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6	4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1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任之賠償。年內，並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 (續)

###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三名(二零零一年：三名)乃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酬金在上文附註6(a)披露。其餘兩名(二零零一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15	1,54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7	67
	<b>1,682</b>	1,612

該等人士之酬金介乎下列範疇：

	二零零二年 僱員人數	二零零一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費用包括：		
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16%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2,272	2,51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5	63
按中國現行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330	184
所佔聯營公司稅項	1,371	188
	<b>4,998</b>	2,945

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溢利均並非源自或在香港產生，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由於所涉及之遞延稅項並不重大，因此在財務報表中概無就該等款項作出撥備。

## 8. 股息

年內，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於集團重組前向其當時之股東派付40,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7,000,000港元）之股息。

此外，本公司董事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宣派每股2港仙（二零零一年：零）之本年度中期股息，總額為5,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零）。

董事已建議派付每股2港仙（二零零一年：零）之末期股息及每股3港仙（二零零一年：零）之特別股息，惟須經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溢利36,64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4,666,000港元），以及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206,249,800股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於年內應已發行之236,095,890股（二零零一年：206,250,000股）加權平均股份計算。

由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出現具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 工程 千港元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		廠房、機器		合計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及設備 千港元	
<b>本集團</b>							
<b>成本</b>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448	22,821	3,867	8,691	4,960	13,442	55,229
添置	2,431	542	164	1,063	459	3,108	7,767
出售	(1,378)	—	(3)	(329)	(193)	(255)	(2,158)
<b>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2,501</b>	<b>23,363</b>	<b>4,028</b>	<b>9,425</b>	<b>5,226</b>	<b>16,295</b>	<b>60,838</b>
<b>折舊及攤銷</b>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5,149	1,201	6,559	3,194	5,258	21,361
本年度撥備	—	860	344	705	676	1,121	3,706
出售時抵銷	—	—	(1)	(279)	(122)	(36)	(438)
<b>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b>	<b>6,009</b>	<b>1,544</b>	<b>6,985</b>	<b>3,748</b>	<b>6,343</b>	<b>24,629</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2,501</b>	<b>17,354</b>	<b>2,484</b>	<b>2,440</b>	<b>1,478</b>	<b>9,952</b>	<b>36,209</b>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8	17,672	2,666	2,132	1,766	8,184	33,868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物業，按地區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在中國之中期租約	<b>13,431</b>	13,641
在香港之中期租約	<b>3,923</b>	4,031
	<b>17,354</b>	17,67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所佔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	119,072
一家附屬公司所結欠之款項	29,189
	<u>148,261</u>

一家附屬公司所結欠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限。董事認為，因該筆款項不會自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因此在資產負債表中按非流動款項呈列。

非上市股份之賬面值乃以集團重組後，於本公司成為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之日期，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基本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28。

## 12. 所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所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7,904	2,734
一家聯營公司所結欠之款項	—	2,368
結欠一聯營公司之款項	9,121	—

一家聯營公司所結欠之款項及結欠一聯營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於需要時償還。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2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墊款予一家聯營公司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及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墊款予一家聯營公司	1,640

一家聯營公司之墊款乃無抵押，按年息8.4厘之複合利率計息，並無固定還款期限。董事認為，由於該筆款項不會自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因此，在資產負債表中按非流動款項呈列。

## 14. 投資證券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其他投資：		
非上市股本權益	10	10
非上市債券	10,284	5,009
	<b>10,294</b>	5,019
為呈報而分析之賬面值：		
非流動	10	5,019
流動	10,284	—
	<b>10,294</b>	5,019

## 15.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0,459	21,854
在製品	2,886	3,358
製成品	3,135	2,560
	<b>36,480</b>	27,772

所有存貨均於結算日按成本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之信貸期由30日至90日不等。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63,565,000港元之應收貿易款項(二零零一年:48,900,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18,748	12,720
31至60日	21,740	13,219
61至90日	13,646	9,398
超過90日	9,431	13,563
	<b>63,565</b>	48,900

## 17.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37,120,000港元之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二零零一年:22,270,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12,931	8,768
31至60日	11,775	6,576
61至90日	10,075	6,117
超過90日	2,339	809
	<b>37,120</b>	22,270

## 18. 結欠關連公司之款項

該款項乃結欠穗輝化工有限公司之款項,本公司董事原樹華先生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該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於需要時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註冊成立日期	3,900,000	390,000
法定股本之增加	996,100,000	99,610,000
<b>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1,000,000,000</b>	<b>100,000,000</b>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註冊成立日期		
配發及發行予初步認購人	1	0.1
於集團重組前發行之股份	99	9.9
於集團重組時發行之股份	100	10
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之股份	206,249,800	20,624,980
發行予公眾人士之股份	43,750,000	4,375,000
<b>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250,000,000</b>	<b>25,000,000</b>

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之股本結餘指萬輝塗料有限公司之已發行股本，該公司乃本集團於集團重組前各成員公司之控股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五日註冊成立，其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成3,9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並將其中1股按面值配發予認購人以換取現金。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二日，1股已發行股份轉讓予Pacific Orchid Investments Limited（「Pacific Orchid」）。

根據本公司當時之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二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

- 本公司透過增設996,1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額外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39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增設之股本於所有方面與當時之現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及
- 本公司董事獲授權按面值配發及發行99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予Pacific Orchid，以換取現金。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股本 (續)

根據集團重組，本公司發行1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入賬列為已繳足之股份)之股份予Pacific Orchid，作為購入一家當時為Pacific Orchid之附屬公司之代價。本公司因此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之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因發行股份予公眾人士而獲得股份溢價賬進賬後，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20,625,000港元撥充資本，用作按面值悉數繳足206,249,800股股份，向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其當時於本公司之持股量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透過發行新股份予公眾人士，按每股股份0.8港元之價格發行合共43,75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同時，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撥充資本，按面值將206,249,8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入賬列作已繳足。

所有於期內發行之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20.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本公司				
發行股份予公眾人士				
所產生之溢價	30,625	—	—	30,625
發行股份所產生之開支	(5,758)	—	—	(5,758)
資本化發行後轉撥	(20,625)	—	—	(20,625)
集團重組產生之盈餘	—	119,071	—	119,071
本期溢利	—	—	212	212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242</b>	<b>119,071</b>	<b>212</b>	<b>123,525</b>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乃指根據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之總資產淨值與本公司就收購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已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004
存貨	—	198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1,669
直接控股公司欠款	—	4,4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	845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283)
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	(1,768)
結欠集團公司款項	—	(1,026)
股東貸款	—	(80)
少數股東權益	—	(78)
資產淨值	—	5,884
出售時變現之商譽	—	2,495
出售時變現之折算儲備	—	3,53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722
	—	14,635
償付方式：		
已收現金代價	—	14,635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	—	14,635
已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	(845)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值	—	13,790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就本集團所獲信貸融資，將賬面淨值約2,7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800,000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抵押予一間銀行。

## 23.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 但未在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596	3,210

## 24. 經營租約承擔

年內，本集團根據有關辦公室物業之經營租約支付9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22,000港元）之最低租金。

本集團及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尚有須於日後支付之最低租金承擔及其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0	60
兩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3	—
	143	60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租約經洽商後，租期平均為兩年，兩年內租金不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附屬公司獲授之19,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零）信貸融資向銀行作出擔保。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附屬公司已動用該等融資145,000港元（二零零一年：零）。

## 2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獨立受託人以基金形式管理，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之條例，僱主及僱員均須按條例中指定之比率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在強積金計劃中之唯一責任，乃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現並無沒收供款，因此未能用以扣減於未來年度之供款。

源自強積金計劃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均撥入財務報表處理，款額相當於本集團按該計劃條例指定之比率而應存入基金之供款。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中國附屬公司須在僱員薪資名冊中，就該計劃作出5%至12%供款，為僱員提供退休福利資金。

董事及僱員之退休金計劃供款，已在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表中處理，款額為81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768,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關連及有關人士交易及結餘

年內，本集團與有關公司進行若干重大交易，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其中若干交易亦屬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年內，本集團與該等公司之交易，及於結算日與該等公司之重大結餘如下：

### (i) 關連人士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Mulpha及其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 實體（本集團之成員 公司除外）	本集團收取之 利息收入（附註a）	—	95
	本集團之銷售貨品（附註b）	—	490
	本集團所收購之物業、 廠房及設備（附註c）	—	14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d）	—	14,635
	出售物業（附註e）	—	1,554
本公司董事原樹華先生及 高澤霖先生實益擁有 其權益之公司：			
萬輝工業公司	本集團支付之管理費用 （附註f）	6	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關連及有關人士交易及結餘 (續)

### (i) 關連人士 (續)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董事原樹華先生 實益擁有其權益之公司：			
峻輝貿易有限公司 (「峻輝」)	本集團收取之利息收入 (附註a)	131	131
	峻輝結欠之餘額 (附註g)	1,640	1,640
穗輝化工有限公司 (「穗輝」)			
	本集團支付之技術 支援費用 (附註h)	155	147
	結欠穗輝之餘額 (附註i)	155	147
深圳穎源電腦 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本集團收取之 利息收入 (附註a)	—	34
一家附屬公司之合營夥伴：			
塘下涌經濟發展公司 (「塘下涌」)	本集團支付之管理費用 (附註f)	30	3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關連及有關人士交易及結餘 (續)

### (II) 有關人士 (除關連人士外)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威堡萬輝有限公司 (「威堡」)	本集團支付之佣金 (附註h)	378	824
	本集團收取之佣金 (附註j)	216	72
	本集團收取之 利息收入 (附註a)	11	75
	本集團收取之管理費用 收入 (附註k)	1,056	543
	本集團支付之專利 費用 (附註l)	1,538	—
	本集團收取之專利 收入 (附註l)	68	39
	本集團銷售貨品 (附註b)	12,252	9,182
	本集團收取之技術支援 費用收入 (附註h)	578	168
	本集團支付之技術 費用 (附註m)	9,362	—
	本集團收取之交通 費用 (附註n)	42	106
	威堡之欠款餘額 (附註i)	—	2,368
	結欠威堡之餘額 (附註i)	9,121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關連及有關人士交易及結餘 (續)

附註：

- (a) 利息收入按當時市場利率釐定。
- (b) 該等交易以市價進行。倘並無市價可予參考，則以成本加某個百分比之溢利漲價進行。
- (c)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收購。
- (d)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之附屬公司，包括按其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淨值出售之協興噴塗製品有限公司，以及按彼等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出售之松輝塗料有限公司及源輝塗料有限公司。
- (e) 該等物業按彼等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出售。
- (f) 管理費用按有關協議所載之條款支付。
- (g) 餘額之條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
- (h) 該等交易按雙方訂定之條款釐定。
- (i) 該筆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於需要時償還。
- (j) 根據本集團與威堡於二零零零年九月簽訂之協議，本集團按事先議定之比例向威堡收取一筆佣金。該筆佣金乃支付予本集團，藉以取得在香港及中國獨家銷售若干工業專用塗料之權利。
- (k) 管理費用按協議雙方訂定之條款釐定，並按預先協定之比率每月收取。
- (l) 該等款項以預先協定比率並根據牌照協議所載之條款計算。
- (m) 根據本集團與威堡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簽訂之協議，威堡按預先協定之比率將其技術知識轉讓予本集團。
- (n) 交通費用相當於本集團代表威堡償還之實際款項。

此外，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原樹華先生及高澤霖先生就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約19,000,000港元共同及個別向有關銀行作出擔保，該等擔保已由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代替。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或設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註冊 股本之面值	本公司持有 已發行/註冊股本 面值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Rookwood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堅輝油墨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0,000港元	—	55%	無業務
萬輝化工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萬輝塗料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32,000,000港元 (附註i)	—	100%	投資控股及 買賣塗料產品
深圳松輝化工 有限公司 (「深圳松輝」)	中國	普通股 1,500,000美元	—	100% (附註ii)	生產塗料及 買賣石化產品

附註：

- (i)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實際並無獲發股息之權利，亦無權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於公司遭清盤及收回股本時亦無權收取任何盈餘資產。
- (ii) 中外合作合營企業深圳松輝乃根據本集團與塘下涌（「中國合作夥伴」）簽訂之合營企業協議於中國成立。根據合營企業協議，本集團負責深圳松輝之管理、整體營運及生產過程。本集團及中國合作夥伴分別按70%及30%之比例參與溢利分成。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日，本集團及中國合作夥伴經協商同意修訂合營企業協議。據此，本集團及中國合作夥伴各自按91.6%及8.4%之比例參與溢利分成。但中國合作夥伴已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銷承諾，彼自願放棄於深圳松輝之所得溢利，因此中國合作夥伴並無領取其於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應收取之溢利，而該等溢利一直由深圳松輝保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鞍山東輝化學工業 有限公司	中國	25%	生產及買賣塗料 及相關產品
峻輝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49%	買賣塗料
威堡萬輝有限公司	香港	45%	買賣塗料及相關產品